



联合国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S/11935/Add.27
13 July 197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秘书长关于安全理事会处理中的事项
及其审议达到的阶段的简要说明

增编

秘书长按照安全理事会暂行议事规则第十一条提出简要说明如下：

安全理事会处理中的项目清单见一九七六年一月五日第 S/11935 号文件及有关增编。在一九七六年七月十日终了的一周内，安全理事会曾对下列项目采取行动：

非洲统一组织现任主席毛里求斯总理
就以色列对乌干达共和国发动的
“侵略行为”提出的控诉

非洲统一组织（非统组织）驻联合国助理执行秘书在一九七六年七月六日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12126）中，转交非统组织现任主席毛里求斯总理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关于以色列在一九七六年七月四日对乌干达共和国发动“侵略行为”的电报。毛里求斯总理在电报中指出，非统组织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要求安全理事会立即召开会议，审议这件事。

毛里塔尼亚代表在一九七六年七月六日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12128）中以联合国非洲国家集团的名义请安全理事会作为紧急事项召开会议，以审议上述非

统组织现任主席发来的电报所提及的问题。

以色列代表在一九七六年七月四日给秘书长的信(S/12123)中附上了以色列总理当天在议会的讲话摘录。讲话的主题为以色列国防军为了救出一九七六年六月二十七日被巴勒斯坦恐怖份子劫持并监禁在乌干达的人质而采取的行动。他又要求将该信及其附件列入安全理事会的议程。

乌干达代表在一九七六年七月五日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12124)中转送了乌干达总统关于一九七六年七月三日和四日在恩德培国际机场发生的严重事件的声明。

安全理事会在一九七六年七月九日第一九三九次会议上审议了这个问题，并将毛里求斯总理提出的开会要求、毛里塔尼亚代表提出的开会要求以及以色列和乌干达代表的来文列入议程。主席应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几内亚、以色列、肯尼亚、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卡塔尔、乌干达和喀麦隆联合共和国的代表的请求，并征得安理会同意，邀请他们参加辩论，但无表决权。
